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公司名稱為「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東方證券」(中文)及「DFZQ」(英文)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03958)

2025年10月24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之經修訂H股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有關
的H股數目 (附註1)

本人／吾等 (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_____ 股H股 (附註3) 的持有人，
現委任大會主席或 (附註4)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出席2025年10月24日 (星期五) 下午二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中山南路119號7樓多功能廳舉行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投票。本人／吾等指示依照下列適用欄目所標示，就2025年9月26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列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酌情投票。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棄權 (附註5)
1.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議案。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5)	反對 (附註5)	棄權 (附註5)
2.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治理有關制度的議案：			
	2.01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的議案；			
	2.02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募集資金管理辦法》的議案；			
	2.03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對外擔保管理辦法》的議案；			
	2.04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股東會網絡投票實施細則》的議案；			
	2.05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獨立董事制度》的議案；			
	2.06 審議及批准修訂《公司董事考核與薪酬管理制度》的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 (附註6)：_____

附註：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稱登記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H股數目。如填上數目，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僅與該等H股有關。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 閣下名稱登記的所有公司H股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在公司股東名冊所登記的全名 (中文或英文) 及地址 (須與公司股東名冊所載地址相同)。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稱登記的H股股份數目。
- 如欲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的字樣刪去，並在空格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的代表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公司股東。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方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或填上 閣下所持有的H股數目。如欲投票反對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或填上 閣下所持有的H股數目。閣下如欲放棄投票議案，請在「棄權」欄內加上「✓」或填上 閣下所持有的H股數目。投票權票，在計算該決議案表決結果時須作為有表決權的票數處理。未填、錯填、字跡無法辨認的表決票及未投的表決票均視為「棄權」。如無任何指示，閣下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除非在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中另有指示，否則除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議案外，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正式提呈股東特別大會的任何其他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持有人為法人，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法人印章，或經由法人的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屬聯名持有人，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最先者簽署。
- 由於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6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及通告一併刊發的代表委任表格 (「原代表委任表格」) 已予修訂，因此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分別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fzq.com.cn) 刊載，並將按本公司H股股東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寄發予本公司H股股東。所有H股股東已收到之原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任何擬委派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尚未遞交原代表委任表格的H股股東，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根據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交回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H股股東則不應向本公司遞交原代表委任表格。任何已向本公司遞交原代表委任表格的H股股東亦不應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根據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交回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 倘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均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已填妥及簽署，並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如已正確地填妥) 將視作為H股股東提交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倘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將原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但並無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向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或倘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之後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或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因任何理由為無效，則原代表委任表格 (即使已正確地填妥及簽署) 及／或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即使已正確地填妥及簽署) 將視為無效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由H股股東委任之受託代表無權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投票。
-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果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文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 (即2025年10月23日 (星期四) 下午二時正前) 送達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就公司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 倘公司有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H股投票，猶如其唯一有權的持有人。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公司股東名冊內排名最先的持有人方有表決權。受委代表毋須為公司股東。倘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該等代表僅可於按H股股數投票時方可行使其表決權。
- 股東務請注意，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續會，並於會上投票。